

#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2
1.1 重要提示 .....	2
1.2 目录 .....	3
§ 2 基金简介 .....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	10
§ 4 管理人报告 .....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	15
§ 5 托管人报告 .....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	15
§ 6 审计报告 .....	15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	15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	15
§ 7 年度财务报表 .....	17
7.1 资产负债表 .....	17
7.2 利润表 .....	19
7.3 净资产变动表 .....	20
7.4 报表附注 .....	22
§ 8 投资组合报告 .....	54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54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55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5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58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5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59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59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59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	59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9
<b>§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b>	<b>60</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6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6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61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	61
<b>§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b>	<b>62</b>
<b>§ 11 重大事件揭示 .....</b>	<b>62</b>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6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62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6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6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63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63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63
11.8 其他重大事件 .....	68
<b>§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b>	<b>69</b>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69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69
<b>§ 13 备查文件目录 .....</b>	<b>69</b>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69
13.2 存放地点 .....	70
13.3 查阅方式 .....	70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5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3,652,936.2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119	0162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1,861,111.44 份	11,791,824.81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动态优选具有较高内在价值的公司进行投资,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追求超额收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围绕“价值投资”的时代特征,通过动态分析中国经济发展前景、宏观经济数据动态表现、政府政策组合、股票市场的估值、债券市场收益率、以及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研究判断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p> <p>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主要参考股票基准指数整体估值水平在历史的分位值排位进行相应调整,力争控制下行风险。其中,股票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估值水平采用市盈率(PE),市盈率为股票价格除以每股收益的比率。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对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实时动态调整。</p> <p>本基金将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挑选公司。在“自上而下”选择的细分行业中,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对每一家上市公司进行研究,从定性的角度分析公司的管理层经营能力、治理结构、经营机制、销售模式等方面是否符合要求;从定量的角度分析公司的成长性、财务状况和估值水平等指标是否达到标准。综合来看,具有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和优秀管理团队,并且在财务质量和成长性方面达到要求的公司将被纳入本基金的基础股票组合。</p>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如投资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10) 58163000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 85186558	021-60637228
传真		(010) 58163027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C2 办公楼 15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73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张金良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C2 办公楼 15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数据和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2 年 7 月 21 日(基金 合同生效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 配置混合发 起式 A	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 配置混合发 起式 C	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 配置混合发 起式 A	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 配置混合发 起式 C	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 配置混合发 起式 A	
本期已实现 收益	-36,732,70 6.37	-1,818,792 .02	-118,002,4 03.85	-16,025,30 0.73	-108,701,9 81.06	-4,913,720 .35
本期利润	19,939,346 .87	-659,129.5 2	-68,204,61 4.73	-17,468,87 2.44	-231,172,5 45.04	-19,905,83 7.43
加权平均基 金份额本期 利润	0.1316	-0.0713	-0.2599	-0.4278	-0.7993	-1.0478
本期加权平 均净值利润 率	8.93%	-4.82%	-13.72%	-22.16%	-35.36%	-49.95%
本期基金份 额净值增长 率	13.81%	13.12%	-20.67%	-21.17%	-22.56%	-24.16%
3.1.2 期末 数据和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期末可供分 配利润	-36,307,74 1.64	-3,491,945 .91	-10,644,42 0.04	-761,955.4 1	128,330,37 1.84	16,262,441 .51
期末可供分 配基金份额 利润	-0.2753	-0.2961	-0.0560	-0.0701	0.3833	0.3784
期末基金资 产净值	228,668,70 1.13	20,149,688 .02	289,377,47 9.93	16,412,362 .49	643,140,48 1.26	82,358,474 .14
期末基金份 额净值	1.7342	1.7088	1.5238	1.5106	1.9208	1.9163
3.1.3 累计 期末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基金份额累 计净值增长 率	73.42%	-32.38%	52.38%	-40.22%	92.08%	-24.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00%	3.27%	-0.41%	1.04%	10.41%	2.23%
过去六个月	29.76%	2.95%	10.29%	1.03%	19.47%	1.92%
过去一年	13.81%	2.63%	13.17%	0.86%	0.64%	1.77%
过去三年	-30.09%	2.36%	-8.64%	0.82%	-21.45%	1.54%
过去五年	65.43%	2.33%	3.22%	0.76%	62.21%	1.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3.42%	2.10%	15.13%	0.72%	58.29%	1.38%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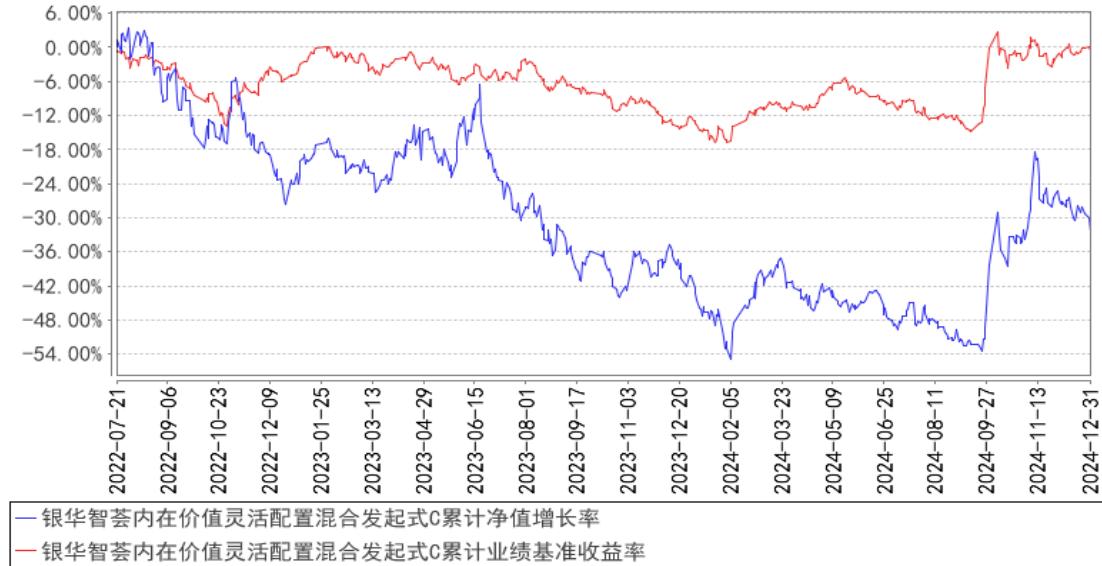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83%	3.26%	-0.41%	1.04%	10.24%	2.22%
过去六个月	29.37%	2.95%	10.29%	1.03%	19.08%	1.92%
过去一年	13.12%	2.63%	13.17%	0.86%	-0.05%	1.7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38%	2.28%	-0.59%	0.77%	-31.79%	1.5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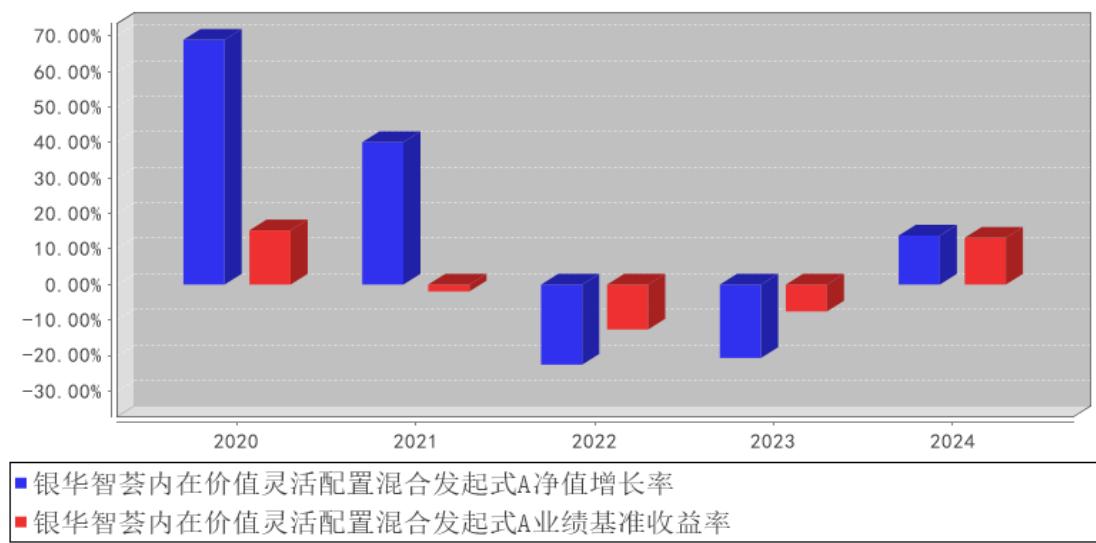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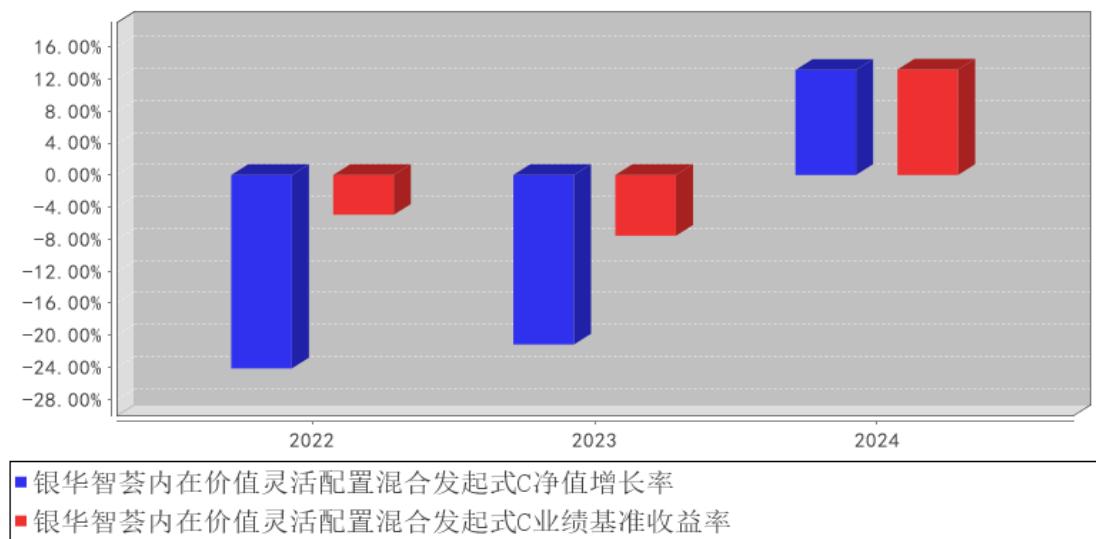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注册资本 2.222 亿人民币，是一家全牌照、

综合型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为深圳，有北京和上海两家分公司，银华资本、银华国际、银华永泰三家子公司。公司拥有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社保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等多项业务资格。截至 2024 年末，银华基金管理公募基金 217 只，涵盖股票型基金、指数型基金、QDII 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等各类产品，拥有完善的产品线。

银华基金秉承“坚持做长期正确的事”的企业价值观，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了投资者和业界的广泛认可，十次获得“金牛基金管理公司”奖。公司坚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成立深圳市银华公益基金会，致力于改善贫困人口生活水平，推动社会教育环境的改善，促进教育公平和可持续发展；并自 2020 年起连续四年实现经营层面碳中和。

银华基金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有人利益至上，做价值投资理念的坚定追随者，不盲目追求短期收益，注重控制投资风险，以细水长流的方式积蓄力量，追求长期持续的稳健回报。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方建先生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 20 日	-	12.5 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北京神农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加入银华基金。自 2018 年 6 月 20 日起担任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2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兼任银华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 5 日起兼任银华惠享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

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比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7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当前，我国经济处于从高速发展往高质量发展的转型期，转型期的阵痛使我国资本市场复杂多变，2024 年市场整体行情波动较大。一季度，市场呈现深 V 走势。一月份，市场延续 2023 年悲观情绪，流动性衰退严重，指数快速调整让国家意识到活跃资本市场的重要性，出台较多呵护

政策。随着信心的逐渐修复，市场在二、三月份走出流动性危机模式，快速反弹，收复前期失地。二季度，市场冲高回落。四月至五月份中上旬，大盘窄幅震荡上行，结构性行情明显，资金抱团红利类资产，这一定程度反应了市场对经济前景的犹豫。五月下旬至六月，市场再次较大幅度下行。三季度，市场再次呈现深 V 走势。七月至九月中上旬，市场始终处于缩量博弈的阴跌状态，对经济的负面情绪演绎到较为极致地步。九月下旬，国家再次公布了一揽子金融支持实体政策，展示出较强的提振经济信心和维护资本市场决心，强有力的扭转了悲观预期，场外增量资金开始进场，市场强劲反弹。四季度，市场宽幅震荡。十月至十二月，在政策强预期与经济弱现实的共同影响下，资本市场交易较为活跃，市场在一定区间内宽幅波动。

2024 年，Wind 全 A 指数上涨 10.0%，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4.68%，中证 800 指数上涨 12.20%，中证 2000 指数下跌 -2.14%，行情波动较大，结构分化较为明显，AI 相关主题涨幅居前。本基金上涨 13.81%，过程虽有曲折，结果仍基本合格。本基金在 2024 年的投资操作中，秉承价值投资理念，坚持选择具备长期确定成长潜力的优质赛道和行业核心龙头企业，主要集中于半导体设备、AI 相关软硬件和部分金融、消费。同时适当的做了一些止盈止损动作，以期降低组合波动性。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734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81%；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708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1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17%。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我们相对乐观。我们判断，政策意图通过稳股市、房市，从而稳住消费，扭转市场悲观预期，保持经济较强活力，最终为我国更好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转型。因而，在行业比较方面，我们判断相当长一段时间，有业绩、有成长前景的新质生产力将可能有较好的超额收益。在 2025 年，我们将积极把握结构性投资机会，重点关注那些具备良好基本面支撑且有望在政策扶持下迎来新的发展机遇的行业和企业，力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稳定且可持续的投资回报。作为基金经理，我将竭尽所能保持理性地应对市场变化，以更好的管理风险并获取绝对回报。始终坚持投资框架：拥抱未来 3-5 年增长相对最确定、最快的行业，并选择这些行业里的龙头公司。力争维持投资初心“挣公司业绩的钱，而不是估值波动的钱”，努力为持有人创造持续的超额收益。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始终坚持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持续践行“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行业文化，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持续健全合规管理及监察稽核机制，

改进合规管理方式，提高合规管理能力，推进合规文化建设，提升合规管理工作的有效性。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始终以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制度为基础，持续健全合规制度，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提升专业能力，通过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合规咨询等管理和防范潜在合规风险，保障各项业务规范开展。本基金管理人贯彻落实基于风险的反洗钱理念，健全反洗钱制度建设、夯实人员队伍、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与金融科技运用，持续完善反洗钱合规和风险管理长效机制。本基金管理人综合运用合规培训、合规宣导、合规承诺、合规提示、合规谈话等多种举措厚植合规经营文化，强化人员合规意识，夯实合规文化体系基础。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监管规则、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建立合规风险库机制并动态更新，要求业务部门定期对照自查，加强一道防线作用，夯实合规主体责任，尽早发现和处理业务中存在的合规问题和风险隐患；同时，根据年初制定监察稽核工作计划及实际情况，以日常检查、专项检查或抽查的形式开展了对投资、研究、交易、营销、宣传推介、投资者适当性、员工行为、反洗钱业务等业务环节的合规检查工作，督促责任部门落实整改，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合规运作、稳健经营。

与此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做好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5)第 P00386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p>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p>

	<p>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韩玫 强占新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03 月 26 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7. 4. 7. 1	7, 337, 834. 96	9, 750, 829. 88
结算备付金		146, 945. 12	178, 076. 63
存出保证金		28, 657. 77	115, 705. 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4. 7. 2	244, 324, 587. 92	296, 549, 473. 35
其中：股票投资		233, 372, 578. 14	288, 903, 755. 5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 952, 009. 78	7, 645, 717. 8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 4. 7. 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4. 7. 4	-	-
债权投资	7. 4. 7. 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7. 4. 7. 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4. 7. 7	-	-
应收清算款		-	301,713.5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8,244.84	243,86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 4. 7. 8	-	-
资产总计		251,936,270.61	307,139,663.92
<b>负债和净资产</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b>	<b>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b>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58,802.30	-
应付赎回款		2,394,403.10	620,083.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3,127.76	323,514.44
应付托管费		45,521.28	53,919.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029.35	8,510.7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 4. 7. 9	234,997.67	343,793.42
负债合计		3,117,881.46	1,349,821.50
<b>净 资 产：</b>			
实收基金	7. 4. 7. 10	143,652,936.25	200,774,637.69
其他综合收益	7. 4. 7. 11	-	-
未分配利润	7. 4. 7. 12	105,165,452.90	105,015,204.73
净资产合计		248,818,389.15	305,789,842.4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51,936,270.61	307,139,663.92

注： 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43,652,936.25 份，其中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总额 131,861,111.44 份，基金份额净值 1.7342 元。银华智荟内

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总额 11,791,824.81 份，基金份额净值 1.7088 元。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一、营业收入</b>		22,844,758.18	-75,507,931.73
1. 利息收入		37,661.05	106,128.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37,661.05	106,128.5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35,345,880.79	-125,184,323.4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36,845,174.39	-129,319,957.6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110,199.94	181,905.0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7.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
股利收益	7.4.7.19	1,389,093.66	3,953,729.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7.4.7.20	57,831,715.74	48,354,217.4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4.7.21	321,262.18	1,216,045.75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3,564,540.83	10,165,555.44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841,682.96	8,162,875.84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7.4.10.2.2	473,613.82	1,360,479.2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81,676.88	471,680.3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980.32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980.32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7.4.7.23	165,586.85	170,52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9,280,217.35	-85,673,487.17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9,280,217.35	-85,673,487.17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19,280,217.35	-85,673,487.17

###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00,774,637.69	-	105,015,204.73	305,789,84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00,774,637.69	-	105,015,204.73	305,789,84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7,121,701.44	-	150,248.17	-56,971,45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9,280,217.35	19,280,217.3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7,121,701.44	-	-19,129,969.18	-76,251,670.62
其中：1. 基金申	76,388,979.36	-	51,552,514.02	127,941,493.38

购款				
2. 基金赎回款	-133,510,680.80	-	-70,682,483.20	-204,193,164.0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43,652,936.25	-	105,165,452.90	248,818,389.1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77,810,742.54	-	347,688,212.86	725,498,95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77,810,742.54	-	347,688,212.86	725,498,95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036,104.85	-	-242,673,008.13	-419,709,11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5,673,487.17	-85,673,487.1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77,036,104.85	-	-156,999,520.96	-334,035,625.8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70,807,369.92	-	273,408,729.37	544,216,099.29
2. 基金赎回款	-447,843,474.77	-	-430,408,250.33	-878,251,725.1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	-	-	-	-

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00,774,637.69	-	105,015,204.73	305,789,842.4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凌宇翔

伍军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961 号文《关于准予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募集注册并公开发行，由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有关规定和《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于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675,211.60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3,481.02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31,688,692.62 元，折合 31,688,692.62 份基金份额。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验证。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告《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增设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据此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做相应修改。投资人在 2022 年 7 月 21 日前(含 2022 年 7 月 21 日)已经持有的、在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收取认购或申购费用、而不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本基金原有基金份额，将全部转为

A 类基金份额。

根据《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股票、创业板股票、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公司债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30%。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基金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计入“衍生金融资产”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

的资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若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

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 (1)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 (2) 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3) 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 **(2)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买卖债券价差收入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确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于卖出交易日按实际代扣代缴金额确认。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每次收益分配比例等具体分红方案见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届时不定期发布的相关分红公告；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别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

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2)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3) 对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基协字[2022]566号)所规定的固定收益品种，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收益品种选取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收益品种使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量结果。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

券免征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其中，对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出让方减按 0.05%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337,834.96	9,750,829.88
等于：本金	7,337,172.09	9,749,718.90
加：应计利息	662.87	1,110.98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	—	—

内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合计	7,337,834.96	9,750,829.88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11,808,281.95	-	233,372,578.14	21,564,296.1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873,670.74	134,899.78	10,952,009.78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0,873,670.74	134,899.78	10,952,009.7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22,681,952.69	134,899.78	244,324,587.92	21,507,735.4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25,234,717.83	-	288,903,755.54	-36,330,962.2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7,493,768.00	144,967.81	7,645,717.81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7,493,768.00	144,967.81	7,645,717.8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32,728,485.83	144,967.81	296,549,473.35	-36,323,980.29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无。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无。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8 其他资产**

注：无。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600.98	1,597.18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69,396.69	172,196.24
其中：交易所市场	69,396.69	172,196.24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165,000.00	170,000.00
合计	234,997.67	343,793.42

####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9,909,980.19	189,909,980.19
本期申购	54,904,755.14	54,904,755.1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2,953,623.89	-112,953,623.8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1,861,111.44	131,861,111.44

#####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864,657.50	10,864,657.50
本期申购	21,484,224.22	21,484,224.2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557,056.91	-20,557,056.9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791,824.81	11,791,824.81

注：如有相应情况，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644,420.04	110,111,919.78	99,467,49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0,644,420.04	110,111,919.78	99,467,499.74
本期利润	-36,732,706.37	56,672,053.24	19,939,346.8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069,384.77	-33,668,641.69	-22,599,256.9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555,741.59	51,865,508.28	38,309,766.69
基金赎回款	24,625,126.36	-85,534,149.97	-60,909,023.6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6,307,741.64	133,115,331.33	96,807,589.69

##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61,955.41	6,309,660.40	5,547,70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61,955.41	6,309,660.40	5,547,704.99
本期利润	-1,818,792.02	1,159,662.50	-659,129.5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11,198.48	4,380,486.22	3,469,287.74
其中：基金申购款	-5,605,276.46	18,848,023.79	13,242,747.33
基金赎回款	4,694,077.98	-14,467,537.57	-9,773,459.5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491,945.91	11,849,809.12	8,357,863.21

##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3,825.45	88,664.2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64.03	14,033.64
其他	671.57	3,430.66
合计	37,661.05	106,128.54

##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6,845,174.39	-129,319,957.6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36,845,174.39	-129,319,957.62

####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 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02,795,171.32	1,491,187,116.1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39,076,180.34	1,616,702,265.69
减：交易费用	564,165.37	3,804,808.0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6,845,174.39	-129,319,957.62

####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4,372.20	230,749.0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827.74	-48,844.00
债券投资收益——赎	-	-

回差价收入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10,199.94	181,905.07

####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2,938,874.64	27,095,270.0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2,695,049.26	26,648,844.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237,997.64	495,270.00
减：交易费用	-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827.74	-48,844.00

####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389,093.66	3,953,729.12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389,093.66	3,953,729.12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831,715.74	48,354,217.41
股票投资	57,895,258.48	48,303,364.41
债券投资	-63,542.74	50,853.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57,831,715.74	48,354,217.41

####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98,952.72	1,005,732.09
基金转换费收入	22,309.46	210,313.66
合计	321,262.18	1,216,045.75

####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审计费用	45,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385.00	520.00
其他	201.85	-
合计	165,586.85	170,520.00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无。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山西海鑫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银华长安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深圳银华永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第一创业	10,197,732.03	1.93	368,217,739.34	13.84
东北证券	-	-	258,681,574.68	9.73
西南证券	18,664,096.20	3.54	271,959,270.77	10.23

######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第一创业	2,998,950.00	17.77	13,781,817.00	73.00
东北证券	-	-	900,054.00	4.77
西南证券	-	-	1,998,800.00	10.59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第一创业	9,645.27	2.64	-	-
西南证券	17,654.48	4.82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东北证券	241,264.00	10.96	22,987.72	13.35
第一创业	342,917.01	15.57	-	-
西南证券	203,261.70	9.23	-	-

注：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根据证监会公告[2024]3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用管理规定》，自2024年7月1日起，针对被动股票型基金，不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针对其他类型基金，不再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41,682.96	8,162,875.84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13,751.12	1,930,744.3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927,931.84	6,232,131.45

注：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7月9日，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23年7月10日起，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3,613.82	1,360,479.25

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9 日，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合计
银华基金	-	13,046.39	13,046.39
合计	-	13,046.39	13,046.3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合计
银华基金	-	280,930.35	280,930.35
合计	-	280,930.35	280,930.3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6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无。

###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 28日)持有的基 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 基金份额	10,005,250.52	-
报告期间申购/ 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 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 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 基金份额	10,005,250.52	-
报告期末持有的 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7.59%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 28日)持有的基 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 基金份额	10,005,250.52	-
报告期间申购/ 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 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 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 基金份额	10,005,250.52	-
报告期末持有的 基金份额	5.27%	-

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	--	--

注：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的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

####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7,337,834.96	33,825.45	9,750,829.88	88,664.2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 7.4.12 期末（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1391	国货航	2024年12月23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2.30	6.80	2,058	4,733.40	13,994.40	-
301586	佳力奇	2024年8月21日	6个月	新股流通受限	18.09	53.14	215	3,889.35	11,425.10	-
301607	富	2024	6个月	新股	14.00	36.14	257	3,598.00	9,287.98	-

	特 科 技	年 8 月 28 日		流通 受限						
301613	新 铝 时 代	2024 年 10 月 18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27.70	41.77	197	5,456.90	8,228.69	-
301617	博 苑 股 份	2024 年 12 月 3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27.76	39.79	220	6,107.20	8,753.80	-
603072	天 和 磁 材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一个 月 内(含)	新股 流通 受限	12.30	12.30	1,988	24,452.40	24,452.40	-
603072	天 和 磁 材	2024 年 12 月 24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2.30	12.30	221	2,718.30	2,718.30	-
603285	键 邦 股 份	2024 年 6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8.65	22.61	129	2,405.85	2,916.69	-
603310	巍 华 新 材	2024 年 8 月 7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7.39	17.95	110	1,912.90	1,974.50	-
688605	先 锋 精 科	2024 年 12 月 4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11.29	53.68	744	8,399.76	39,937.92	-
688708	佳 驰 科 技	2024 年 11 月 27 日	6 个月	新股 流通 受限	27.08	48.95	411	11,129.88	20,118.45	-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债券和权证。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通过摇号抽签方式抽取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中 10%的账户，中签账户的基金管理人承诺中签账户获配股份锁定，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摇号限售方式或比例限售方式，安排基金通过网下发行获配的部分创业板股票设置不低于 6 个月的限售期。

4：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各具体业务部门组成的三道风险监控防线。在董事会领导下，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听取审阅公司风险管理报告及相关情况，掌握公司的总体风险状况，确保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同步进行；公司总经理负责，由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公司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组成的经营管理层，通过风险管理部，对各项业务风险状况进行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对策和实施控制措施；由各部门总监负责，部门全员参与，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自身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同时分别在自己的授权范围内对关联部门及岗位进行监督并承担相应职责。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

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合同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使得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品种符合合同规定，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在正常市场条件下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

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货币资金	7,337,834.96	-	-	-	7,337,834.96
结算备付金	146,945.12	-	-	-	146,945.12
存出保证金	28,657.77	-	-	-	28,657.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52,009.78	-	-233,372,578.14	244,324,587.92	
应收申购款	-	-	-	98,244.84	98,244.84
<b>资产总计</b>	<b>18,465,447.63</b>	<b>-</b>	<b>-233,470,822.98</b>	<b>251,936,270.61</b>	
<b>负债</b>					
应付赎回款	-	-	-	2,394,403.10	2,394,403.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73,127.76	273,127.76
应付托管费	-	-	-	45,521.28	45,521.28
应付清算款	-	-	-	158,802.30	158,802.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1,029.35	11,029.35
其他负债	-	-	-	234,997.67	234,997.67
<b>负债总计</b>	<b>-</b>	<b>-</b>	<b>-3,117,881.46</b>	<b>3,117,881.46</b>	
<b>利率敏感度缺口</b>	<b>18,465,447.63</b>	<b>-</b>	<b>-230,352,941.52</b>	<b>248,818,389.15</b>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货币资金	9,750,829.88	-	-	-	9,750,829.88
结算备付金	178,076.63	-	-	-	178,076.63
存出保证金	115,705.78	-	-	-	115,70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45,717.81	-	-288,903,755.54	296,549,473.35	
应收申购款	-	-	-	243,864.73	243,864.73
应收清算款	-	-	-	301,713.55	301,713.55
<b>资产总计</b>	<b>17,690,330.10</b>	<b>-</b>	<b>-289,449,333.82</b>	<b>307,139,663.92</b>	
<b>负债</b>					
应付赎回款	-	-	-	620,083.82	620,083.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23,514.44	323,514.44
应付托管费	-	-	-	53,919.06	53,919.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510.76	8,510.76
其他负债	-	-	-	343,793.42	343,793.42
<b>负债总计</b>	<b>-</b>	<b>-</b>	<b>-1,349,821.50</b>	<b>1,349,821.50</b>	
<b>利率敏感度缺口</b>	<b>17,690,330.10</b>	<b>-</b>	<b>-288,099,512.32</b>	<b>305,789,842.42</b>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

者予以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 个基点	-7,853.46	-837.80
	-25 个基点	7,853.46	837.80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或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 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 产	-	6,707,864.27	-	6,707,864.27
资产合计	-	6,707,864.27	-	6,707,864.27
以外币计价的 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 额	-	6,707,864.27	-	6,707,864.2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资产合计	-	-	-	-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	-	-

####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假设本基金的单一外币汇率变化率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港币-5%	-335,393.21	0.00
	港币 5%	335,393.21	0.00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包含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以及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股票、债券和基金等各类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动态、及时地跟踪和控制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33,372,578.14	93.79	288,903,755.54	9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0,952,009.78	4.40	7,645,717.81	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4,324,587.92	98.19	296,549,473.35	96.98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 基金资产净值相对应变化带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Beta 系数是根据过去一个年度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25,404,448.12	17,334,698.19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25,404,448.12	-17,334,698.19

#### 7.4.14 公允价值

#####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233,228,769.91	288,889,802.24
第二层次	10,979,180.48	7,645,717.81
第三层次	116,637.53	13,953.30
合计	244,324,587.92	296,549,473.35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上述事项解除时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

####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13,953.30	13,953.30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42,899.84	42,899.84
转出第三层次	-	11,045.15	11,045.15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70,829.54	70,829.54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70,829.54	70,829.5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116,637.53	116,637.53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69,004.29	69,004.2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392,203.30	392,203.30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39,988.14	39,988.14
转出第三层次	-	618,254.63	618,254.63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00,016.49	200,016.49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00,016.49	200,016.4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13,953.30	13,953.30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319.56	2,319.56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股票投资	116,637.53	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	股票在剩余限售期内的股价的预期年化波动率	0.3423–2.8129	负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股票投资	13,953.30	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	股票在剩余限售期内的股价的预期年化波动率	0.3994–1.2312	负相关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

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4.16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经本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3,372,578.14	92.63
	其中：股票	233,372,578.14	92.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952,009.78	4.35
	其中：债券	10,952,009.78	4.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484,780.08	2.97
8	其他各项资产	126,902.61	0.05
9	合计	251,936,270.6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707,864.27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2.70%。

####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75,435.00	0.51
C	制造业	186,313,574.62	74.8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600.0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94.40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599,244.85	10.69
J	金融业	758,490.00	0.30
K	房地产业	11,696,000.00	4.7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75.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6,664,713.87	91.10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678,611.37	0.27
消费者常用品	373,496.01	0.15
能源	-	-
金融	2,316,063.08	0.93
医疗保健	-	-
工业	1,536,879.14	0.62
信息技术	1,802,814.67	0.72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6,707,864.27	2.70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2	中微公司	92,551	17,506,947.16	7.04
2	002371	北方华创	43,400	16,969,400.00	6.82
3	688361	中科飞测	180,000	15,759,000.00	6.33
4	688072	拓荆科技	98,000	15,059,660.00	6.05
5	301269	华大九天	120,000	14,532,000.00	5.84
6	688120	华海清科	81,000	13,202,190.00	5.31
7	300567	精测电子	192,300	12,364,890.00	4.97
8	600641	万业企业	800,000	11,696,000.00	4.70
9	688037	芯源微	138,105	11,549,721.15	4.64

10	688409	富创精密	221,662	11,431,109.34	4.59
11	600418	江淮汽车	263,300	9,873,750.00	3.97
12	688111	金山办公	33,315	9,541,082.85	3.83
13	300308	中际旭创	42,100	5,199,771.00	2.09
14	002475	立讯精密	89,700	3,656,172.00	1.47
15	002241	歌尔股份	133,600	3,448,216.00	1.39
16	002648	卫星化学	166,300	3,124,777.00	1.26
17	000738	航发控制	119,000	2,646,560.00	1.06
18	002222	福晶科技	81,100	2,627,640.00	1.06
19	688472	阿特斯	208,237	2,615,456.72	1.05
20	300395	菲利华	67,400	2,534,914.00	1.02
21	000063	中兴通讯	62,400	2,520,960.00	1.01
22	688200	华峰测控	23,781	2,485,114.50	1.00
23	002180	纳思达	83,200	2,343,744.00	0.94
24	02328	中国财险	204,000	2,316,063.08	0.93
25	300604	长川科技	51,000	2,250,630.00	0.90
26	300502	新易盛	19,200	2,219,136.00	0.89
27	600519	贵州茅台	1,400	2,133,600.00	0.86
28	002594	比亚迪	7,300	2,063,418.00	0.83
29	300274	阳光电源	27,780	2,050,997.40	0.82
30	000568	泸州老窖	15,800	1,978,160.00	0.80
31	688629	华丰科技	58,679	1,965,159.71	0.79
32	02588	中银航空租赁	27,500	1,536,879.14	0.62
33	000858	五粮液	10,200	1,428,408.00	0.57
34	00285	比亚迪电子	36,000	1,401,839.35	0.56
35	601689	拓普集团	28,420	1,392,580.00	0.56
36	600104	上汽集团	62,600	1,299,576.00	0.52
37	600835	上海机电	72,100	1,292,032.00	0.52
38	002230	科大讯飞	26,600	1,285,312.00	0.52
39	688041	海光信息	8,307	1,244,305.53	0.50
40	603859	能科科技	41,500	1,240,850.00	0.50
41	688220	翱捷科技	22,582	1,221,460.38	0.49
42	300213	佳讯飞鸿	158,200	1,216,558.00	0.49
43	000596	古井贡酒	6,800	1,178,440.00	0.47
44	300750	宁德时代	4,100	1,090,600.00	0.44
45	600809	山西汾酒	5,400	994,734.00	0.40
46	002050	三花智控	33,700	792,287.00	0.32
47	600036	招商银行	19,300	758,490.00	0.30
48	02015	理想汽车-W	7,800	678,611.37	0.27
49	603993	洛阳钼业	96,300	640,395.00	0.26
50	601899	紫金矿业	42,000	635,040.00	0.26
51	600893	航发动力	12,800	530,560.00	0.21
52	600765	中航重机	24,000	491,280.00	0.20

53	01347	华虹半导体	20,000	400,975.32	0.16
54	06979	珍酒李渡	59,400	373,496.01	0.15
55	603160	汇顶科技	3,700	297,998.00	0.12
56	600372	中航机载	8,700	107,271.00	0.04
57	688605	先锋精科	744	39,937.92	0.02
58	603072	天和磁材	2,209	27,170.70	0.01
59	688708	佳驰科技	411	20,118.45	0.01
60	601012	隆基绿能	1,000	15,710.00	0.01
61	001391	国货航	2,058	13,994.40	0.01
62	301613	新铝时代	263	12,033.59	0.00
63	301586	佳力奇	215	11,425.10	0.00
64	301607	富特科技	257	9,287.98	0.00
65	301617	博苑股份	220	8,753.80	0.00
66	002827	高争民爆	200	5,062.00	0.00
67	003001	中岩大地	100	4,600.00	0.00
68	603199	九华旅游	100	3,375.00	0.00
69	603285	键邦股份	129	2,916.69	0.00
70	603310	巍华新材	110	1,974.50	0.00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409	富创精密	9,287,088.46	3.04
2	000625	长安汽车	8,842,130.00	2.89
3	002371	北方华创	6,102,064.00	2.00
4	002176	江特电机	5,718,055.48	1.87
5	300567	精测电子	5,602,487.00	1.83
6	688120	华海清科	5,367,286.76	1.76
7	688200	华峰测控	5,340,369.10	1.75
8	688072	拓荆科技	4,784,354.17	1.56
9	688037	芯源微	4,335,179.73	1.42
10	002827	高争民爆	4,250,460.00	1.39
11	688361	中科飞测	4,238,181.46	1.39
12	601601	中国太保	4,114,736.00	1.35
13	688425	铁建重工	4,068,575.22	1.33
14	003001	中岩大地	4,034,475.30	1.32
15	688472	阿特斯	3,953,186.08	1.29
16	002351	漫步者	3,818,415.00	1.25
17	300494	盛天网络	3,619,684.00	1.18
18	002241	歌尔股份	3,494,427.00	1.14
19	002475	立讯精密	3,454,677.00	1.13
20	300395	菲利华	3,435,268.00	1.12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17	恺英网络	22,220,730.96	7.27
2	300418	昆仑万维	18,988,478.98	6.21
3	002230	科大讯飞	18,344,335.00	6.00
4	002555	三七互娱	15,777,615.00	5.16
5	300308	中际旭创	13,542,517.33	4.43
6	000625	长安汽车	12,265,107.00	4.01
7	300624	万兴科技	11,426,825.00	3.74
8	300502	新易盛	11,050,005.00	3.61
9	300394	天孚通信	7,138,619.00	2.33
10	688409	富创精密	5,790,236.15	1.89
11	300604	长川科技	5,566,103.00	1.82
12	000032	深桑达 A	5,294,587.00	1.73
13	002624	完美世界	4,937,100.58	1.61
14	601601	中国太保	4,761,420.52	1.56
15	688111	金山办公	4,611,656.47	1.51
16	003001	中岩大地	4,537,436.00	1.48
17	300765	新诺威	4,531,413.80	1.48
18	002176	江特电机	4,429,821.00	1.45
19	002351	漫步者	4,334,621.00	1.42
20	688361	中科飞测	4,241,348.87	1.39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25,649,744.4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02,795,171.32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0,952,009.78	4.4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52,009.78	4.40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54,000	5,468,223.45	2.20
2	019733	24 国债 02	26,000	2,649,689.21	1.06
3	019749	24 国债 15	19,000	1,914,747.12	0.77
4	019698	23 国债 05	9,000	919,350.00	0.37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8,657.7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8,244.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6,902.61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14,400	9,157.02	20,566,357.19	15.60	111,294,754.25	84.40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1,177	10,018.54	4,139,385.97	35.10	7,652,438.84	64.90
合计	15,577	9,222.12	24,705,743.16	17.20	118,947,193.09	82.80

注：对于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当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2,191,930.12	1.66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572,164.02	4.85
	合计	2,764,094.14	1.92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10~50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50~10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10~50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
	合计	10~50

###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5,250.52	6.96	10,005,250.52	6.96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5,250.52	6.96	10,005,250.52	6.96	3 年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A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28 日)	31,688,692.62	-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9,909,980.19	10,864,657.5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4,904,755.14	21,484,224.2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2,953,623.89	20,557,056.9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1,861,111.44	11,791,824.81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经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蔡亚蓉女士不再担任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是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共计人民币 45,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经为本基金连续提供了 8 年的审计服务。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方正证券	4	90,807,796.7 3	17.20	69,393.64	18.96	-
民生证券	2	75,501,706.4 3	14.30	55,903.61	15.27	-
招商证券	2	57,242,386.7 5	10.84	31,569.38	8.63	-
西部证券	2	40,213,947.5 0	7.62	17,931.36	4.90	-
兴业证券	3	32,937,927.1 1	6.24	14,687.23	4.01	-
广发证券	2	32,684,809.2 1	6.19	24,379.76	6.66	-
中信建投	1	31,817,061.4 0	6.03	24,992.04	6.83	-
太平洋证 券	4	27,463,065.8 1	5.20	20,485.08	5.60	-
东吴证券	2	22,135,259.0 0	4.19	9,869.99	2.70	-
长江证券	2	22,040,320.6 0	4.17	20,847.33	5.70	-
中信证券	3	21,254,970.7 0	4.03	9,477.53	2.59	-
西南证券	4	18,664,096.2	3.54	17,654.48	4.82	-

		0					
华创证券	2	14,096,405.29	2.67	13,333.76	3.64	-	
国泰君安	2	11,848,010.92	2.24	11,207.97	3.06	-	
第一创业	2	10,197,732.03	1.93	9,645.27	2.64	-	
申万宏源 西部证券	1	8,530,720.48	1.62	8,069.16	2.20	-	
中邮证券	2	5,776,546.00	1.09	4,308.64	1.18	-	
中金公司	2	4,461,702.00	0.85	1,989.42	0.54	-	
东兴证券	3	267,653.62	0.05	253.16	0.07	-	
财通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诚通证券	0	-	-	-	-	-	撤销 2个 交易 单元
东北证券	5	-	-	-	-	-	
东方财富	0	-	-	-	-	-	撤销 2个 交易 单元
东方证券	3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2	-	-	-	-	-	
国都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国投证券	3	-	-	-	-	-	
国新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撤销 1个 交易 单元
海通证券	2	-	-	-	-	-	
宏信证券	2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华安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撤销 2个 交易 单元
华福证券	3	-	-	-	-	-	
华金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3	-	-	-	-	-
江海证券	1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2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五矿证券	2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中原证券	2	-	-	-	-	-

注：1、公司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为：（1）具备为公募基金提供交易服务、研究服务所需的业务资格。（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3）建立并具有健全的合规风控制度。（4）具有较强的交易服务能力、研究服务能力。

2、公司将参与证券交易的合作券商分为普通合作券商和重点合作券商两类。其中，普通合作券商应具备较强的交易服务能力；重点合作券商除需满足具备较强的交易服务能力要求外，还需具备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

3、符合以上标准的证券公司可向公司提出准入申请，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公司对证券公司提交的材料依次开展初审评估、评审会评审及公司领导审批，通过评审及审批的证券公司方可获得证券交易参与资格。

4、本基金管理人严格落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的要求，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调整。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13,876,879.00	82.23	11,201,000.00	100.00	-	-
招商证	-	-	-	-	-	-

券 商						
西部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第一创业	2,998,950.00	17.77	-	-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诚通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国新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五矿证券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中原证券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1 月 19 日
3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3 月 29 日
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3 月 29 日
5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4 月 19 日
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4 月 19 日
7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 年第 1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4 月 30 日
8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4 月 30 日
9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6 月 28 日

10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7 月 18 日
1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7 月 18 日
12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8 月 31 日
1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8 月 31 日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9 月 13 日
15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3.1.1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13.1.2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13.1.3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3.1.4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3.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13.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13.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